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环境信息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CNAS VV008-EI

中天宽带技术有限公司

2024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核查报告

(报告编号:RepVER202505074)

核查机构: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

Ti Certification (Shanghai) Co., Ltd.



1. 报告概述

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钛和认证”，地址：上海市长寿路 767 号西部大厦 7 楼）受客户宽视界技术有限公司（注册地址：如东县河口镇中天工业园区）（以下简称“客户”）委托，

就客户提供的温室气体声明

（2024 年）进行了核查。客户地址为：如东县河口镇中天工业园区。

移除和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1.1 责任方名称

责任方对其组织的温室气体信息系统、温室气体记录和报告程序的开发与维护、温室气体排放的准确核算以及报告的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责任方按照准则对 GHG 陈述进行编制和公正表达。

钛和认证有责任对客户提供的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

温室气体声明

进行了核查。客户提供的温室气体声明符合

ISO 14064-1:2018 的要求进行了第三方核查。核查是基于客户与钛和认证商定的保证等级、核查范围、目标和准则。

1.2 保证等级

商定的保证等级为 合理保证等级 有限保证等级。

1.3 适用范围

客户委托钛和认证（上海）有限公司进行一次独立核查，以确保责任方所报告的气体排放量，在下述的核查范围内符合 ISO 14064-1:2018 之要求。责任方的温室气体声明是以历史数据与信息来编制。

核查协议覆盖组织边界内人类活动引起之温室气体排放和移除。核查范围包括：

ISO 14064-3:2019。

组织边界的建立是遵循 营运控制 财务控制 股权比例。

- 活动排放或捕获：对责任方核查 2024 年度的温室气体盘查清单及盘查报告。
- 活动地点/边界：位于江苏省如东县河口镇中天路 1 号（宽视界），基于营运控制的中天宽视界技术有限公司从宽视界化工公司网络设备、数据中心和服务器等

1. 数冲、折弯、钳工、焊接、打磨、喷涂、装配；

2. 裁缝、穿零件、剥线、注塑、穿线、固化、组装、研磨、检测、包装。

- 温室气体种类包括：二氧化碳 (CO₂)、甲烷 (CH₄)、氧化亚氮 (N₂O)、氢氟碳化物 (HFCs)、全氟化碳 (PFCs)、六氟化硫 (SF₆)和三氟化氮 (NF₃)。
- 采用的全球变暖潜能：IPCC 第六次评估报告(AR6)。
- 以下期间的温室气体信息已被核查：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 本次核查是否涉及分现场： 否； 是
 - 核查声明的预期使用者：私人使用者。

1.4.核查目的

本次核查之目的是通过客观证据审查：

- 温室气体排放是否如组织的温室气体声明所述
- 所报的数据是准确的、完整的、一致的、透明的和没有实质性错误或缺漏。

1.5.核查准则

核查依据的准则：

- ISO 14064-1:2018 温室气体第一部分：组织层面上对温室气体排放和清除的量化





序号	报告边界	类别	源	设施	排放量 (t CO ₂ e)
----	------	----	---	----	---------------------------

4	直接温室气体排放	固定燃烧的直接	乙炔燃烧	切割设备	0.067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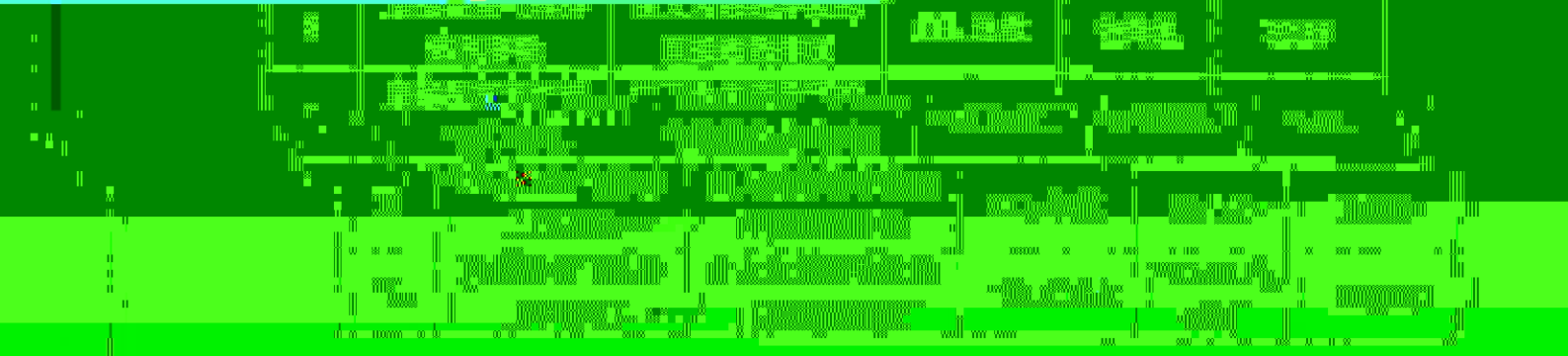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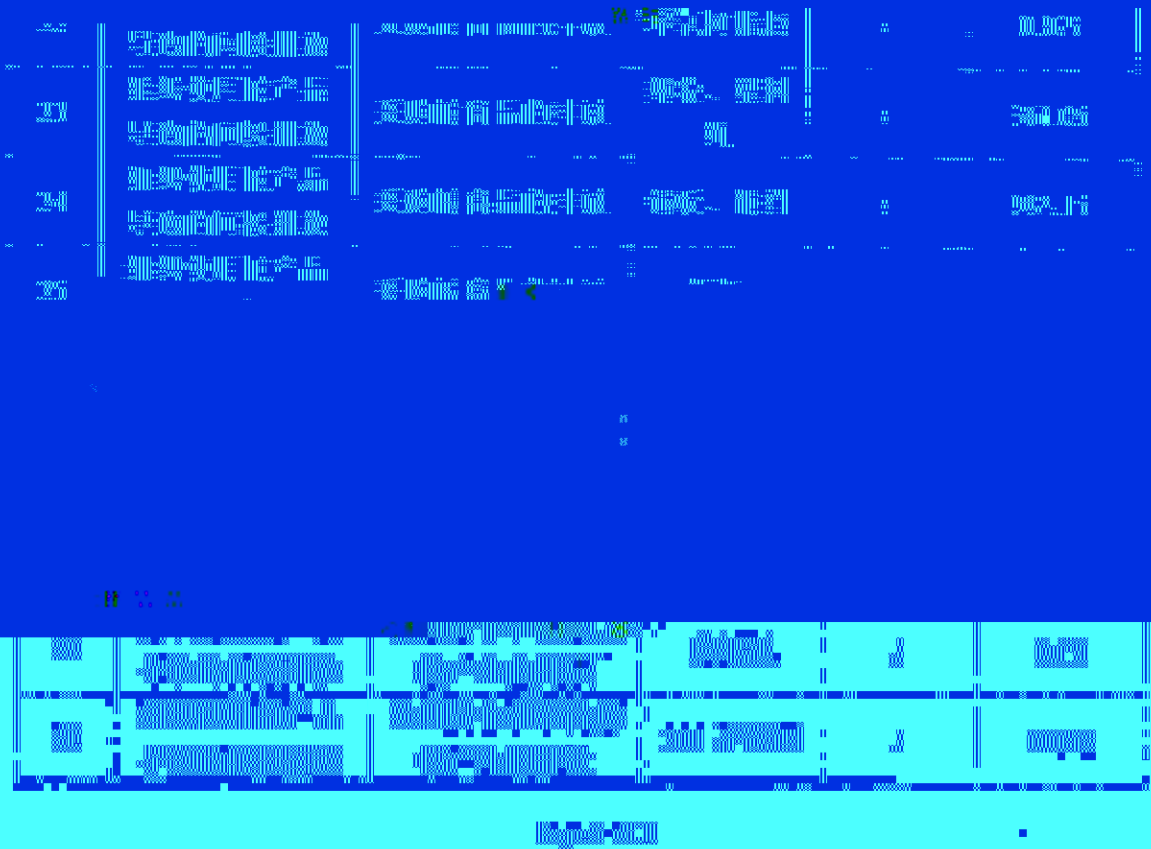


图 1 生产过程

序号	报告边界	GHG 排放或移除类别	GHG 排放源	设施	排放量 (t CO ₂ e)
12	由外购能源导致的间接温室气体排放	外购电力导致的间接排放	外购电力	用电设备	1140.96
13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上游的运输和货物分销导致的排放	柴油燃烧	中型货车	17.20
14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下游的运输和货物分销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中型货车	529.08
15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飞机	14.15
16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汽车	6.19
17	运输产生的间接排放	商务出行导致的排放	燃料燃烧	汽车	0.13
18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PE 膜	/	255.97
19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采购的商品的排放	PET 塑钢带	/	27.65



序号	报告边界	GHG 排放或移除类别	GHG 排放源	设施	排放量 (t CO ₂ e)
31	组织使用的产品导致的间接排放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产生的排放	304 不锈钢	/	0.067
	组织使用的产品	处理固体和液体废物			

附件 1 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要求

1. 核算与报告范围

1.1 核算与报告范围应包括组织在报告边界内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源，以及组织在报告边界外但对其排放有控制权的排放源。

1.2 核算与报告范围应包括组织在报告边界内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源，以及组织在报告边界外但对其排放有控制权的排放源。

1.3 核算与报告范围应包括组织在报告边界内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源，以及组织在报告边界外但对其排放有控制权的排放源。

1.4 核算与报告范围应包括组织在报告边界内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源，以及组织在报告边界外但对其排放有控制权的排放源。

1.5 核算与报告范围应包括组织在报告边界内所有温室气体排放源，以及组织在报告边界外但对其排放有控制权的排放源。

2. 核算与报告要求

2.1 核算与报告要求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2.2 核算与报告要求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2.3 核算与报告要求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2.4 核算与报告要求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2.5 核算与报告要求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3. 核算与报告程序

3.1 核算与报告程序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3.2 核算与报告程序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3.3 核算与报告程序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3.4 核算与报告程序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3.5 核算与报告程序应符合 ISO 14064 标准的要求。

2.4.2 核查组成员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成员所在地	核查工作分工内容
1	温丽华	技术评审员	中国上海	独立于核查组，对本核查进行技术评审

此外，核查组以安全和保密的方式，保管核查过程中的工作记录、企业相关核查资料以及核查报告等全部书面和电子文件。

2.5. 核查发现

本次核查未开具纠正措施要求(CAR)、信息补充要求(NIR)、过程控制要求(PAR)，已开具 1 个观察项 (OBS)，详见附件 1。

3. 核查组对组织温室气体管理的评价

3.1. 温室气体信息管理体系评价

责任方成立了“温室气体领导小组”，负责推行温室气体管理，对温室气体信息管理体系

责任方提供了基于 ISO 14064-1:2018 的要求的温室气体再声明。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间，其温室气体信息总量为 14803.99 吨二氧化碳当量，经钛和认证核查员在 2024 年温室气体报告之形式提供的温室气体信息。

核查发现，及
-是依据 ISO 14064-1:2018 对温室气体量化和报告而制备的。

3.2 核查结论



附件 1 观察事项

编号	观察事项	提出者	提出日期
	依据 ISO14064-1 条款 8.1.2 组织温室气体信息管理程序应包括如下方面考虑 h) 开发和维护稳健的数据收集系统。经核查未发现其有效证据。		

